

齊民四術目錄敍

農一上

農政
耕穀
任土
養種
作力
嘉慶辛酉

農一下

農政
蠶桑
樹植
畜牧
辛酉

農二

庚辰襍著二
嘉慶庚辰
與張淵甫書
道光壬辰

答王亮生書

甲午

再答王亮生書

丁酉

銀荒小補說

己亥

致伊揚州書

嘉慶丙寅

爲秦易堂侍讀條畫白門

荒政
救荒總畧
採買事畧

勸捐事畧

平糴事畧

畧

粥賑事畧

甲戌

上百節相書

庚戌

答方葆岩尙書

乙亥

告族子孟開書

丙午

致許太常書

丙午

致陳樞密書

丁未

農三

密雲稅口說

嘉慶己巳

青口議

乙亥

答楊承宣書

乙亥

答姚伯山書

道光癸未

覆陸蓬萊書

辛卯

答陸曹縣書

甲午

留致江西新撫部陳玉生書

丙申

皇教授文林郎山東館陶縣知縣加五級張君墓表

癸巳

張館陶墓志銘

癸巳

皇崇祀名宦浙江餘姚縣知縣張君行狀

辛丑

禮一上

說保甲事宜

嘉慶辛酉

說學政事宜

辛酉

與沈小宛論禮書

丙子

庚辰集著

一庚辰

禮一下

書亭林兩書後

嘉慶庚辰

書貞珉錄後

道光丙戌

代丁憂江蘇臬司裕魯山具摺稿

丙申

答張南昌問能否歸宗議

丙申

陳情得請編序

戊戌

答蔣清江書

庚子

答陳卓人庶常書

丙午

禮二

說課績事宜

嘉慶辛酉

答錢學士書

道光壬午

卻寄戴大司寇書

壬辰

書寶應訓導張君遺像後

戊子

南昌縣重修學宮記

乙未

上海縣新建黃婆專祠碑文

丁亥

寧海曲氏義莊規約序

甲申

三溪趙氏續修宗譜序

嘉慶庚辰

龍山包氏重修家譜序

道光丁酉

續修弓氏家譜序

庚子

上吳侍郎書

乙未

跋石瑤辰所藏明新城縣知縣趙日盈新城僕中園冊

乙未

禮三

書所見二生

嘉慶丙子

錢魯斯傳

丁丑

黃徵君傳

道光壬午

姚生傳

壬午

翟孝子傳

癸卯

陳羽士傳

己丑

園丁三李傳

己丑

張琴舫傳

壬午

劉烈女傳

癸未

熊貞女事實冊跋

乙未

先妣行狀

乙未

荆一上

讀律說上

道光甲辰

讀律說下

甲辰

議刑對

嘉慶辛未

議刑條答

庚辰

庚辰九月爲秦侍讀條列八事

庚辰

書粵刻補洗冤錄集證後

庚辰

刑一下

爲胡墨莊給事條陳積案弊源摺子

己卯

爲胡墨莊給事條陳清釐積案章程摺子

己卯

書三案始末

道光丙戌

與次兒論讞獄書

與次兒論讞獄第二書

刑二

邵和州事畧

嘉慶丁丑

永康州知州方君壽序

丁丑

送畢子筠分發浙江知縣序

己卯

爲江蘇提刑誠述堂通示合省

道光辛巳

爲誠提刑通札所屬

辛巳

爲直隸承宣陸心蘭通致所屬長吏

壬午

石公祠碑

辛丑

書兩知州事

嘉慶庚辰

吳諧

道光戊子

書饒嘯漁文後

乙巳

兵一

兩淵緣起

乾隆癸丑

雌淵

將本
將事

戰本
將權

彤德
將術

奇正
勝全

將道
將任

雄淵 衡陳 陳營 車陳 騎陳 步陳 五地

蕭何功第一論

癸丑

蒯通論

癸丑

書志林後

癸丑

書東坡鼴錯論後

癸丑

兵二

練鄉兵對

嘉慶丁巳

安江賊對

丁巳

籌楚邊對

嘉慶戊午

說城

己未

郡縣戎政

辛酉

畿輔形勢論

己巳

書二趙事

丁丑

書明楊都督告後

道光戊子

平閩紀書後

戊子

揚州營志序

辛卯

書薩乾清事

壬辰

書錄右軍簡牘後

壬辰

答魏默深書

癸卯

覆方廣昌書

壬寅

兵三

答蕭枚生書

道光丙戌

致廣東按察姚中丞書

戊子

職思圖記爲陳軍門

階平

作庚子

與果勇侯筆談

辛丑

答果勇侯書

辛丑

上兩江督部裕大臣書

辛丑

與傅臥雲書

辛丑

答傅蜀門

夔書

辛丑

致陳軍門

階平

書

辛丑

殲夷議

壬寅

致祁樞密書

壬寅

致荊四川督都蘇公書

壬寅

致徐侍御書

壬寅

上安徽徐承宣書

癸卯

兵四

白將軍軼事

嘉慶甲戌

給事中谷先生家傳

道光丙子

清故江安鹽巡道署江寧布政使除名戍伊犁放還漢

軍朱君行狀

丙戌

黃山陽墓志

壬寅

書包攢達事

壬寅

史雲州家傳

丁酉

皇詰授振威將軍

賞戴花翎福建全省水師提督統

轄臺灣節制各鎮原品休致

特旨起家仍以提督

用襄理浙江軍務泗州陳公行狀

甲辰

敘曰明農之教熄久矣樊遲親炙至聖欲深究稼圃之法

以安集流亡而至聖謂民之所以流亡者由上不依於禮
義信多虐使以致之非僅農事不明之咎也蓋好禮必正
其經界好義必取民有制好信必不違農時則其民莫不
敬服用情力勤所事懷土歸業固無待上之教以稼圃也
近者農民之苦劇矣爲其上者莫不以漁奪牟侵爲務則
以不知稼穡之艱難而各急子孫之計故也僕深以爲憂
故小小講求農事爲郡縣農政一書近世人心趨末富其
權加本富之上則制幣以通民財使公私交裕實治道之
宜急者農事修矣而天災流行代事也救荒之政所宜豫
慮至關權近唯主於益上然或有新設而利民或有仍貳

而害民事異農而農之利害係焉盜臣輕於聚斂故記之
言傷已若聚斂既非以益上仍復不免於盜官吏之弊數
各半知其數則宜求所以塞之然而萊蕪遊魚非恆情所
堪則養廉之術必出於儉有能留心民瘼著成績者是前
事師也故並檢集其書以廣農政之所極庶使已仕者有所
取法而改其素行未仕者知學古入官之不當專計筐
篋以兼并農民果有能好禮義信之君子出而爲上鄙僕
爲小人則固僕所願望未見而不敢辭者也農事不緩爲
小民籌生計者得矣孟子曰人之爲道飽食煖衣逸居無
教則近於禽獸孔子曰爲國以禮安上治民莫善於禮記

曰君子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蓋子曰鄉田同井出人
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鄉田同井禮之
制也百姓親睦禮之行也然鄉田同井之制後世不可復
而近似於此者則有保甲是宜最先科目之設于有餘載
爲民擇吏而進以一日之文其法已非盡善然鄉舉里選
以此日之人心士習言之斷不可行已則謹學政以教士
亦在綱之說也無貴賤一古惟喪服周公作喪服一經以
維持萬世之世道人心而

國家編於律例之首其用意至深遠士大夫忌爲凶事置
之不講則其去野人父母何算者幾何矣科圃進身原其

本意欲因文以見學傳以學以爲治是故領於禮而以驅率天下之人材大而封圻小而州縣什七八出於此然而決得失於一夫之目且弊端百出以壞廉恥之防於就傅挾羨時推其究竟可不爲之寒心哉課績者考之始事而所係至大故首列之孔子之論士曰行已有恥士人不勉養而類充之其何以長人以教人哉至葦布下士食力小民閨閣秀異或守陳編以自淑或本至性而成文亦足以見禮教本在人心非由外鍊我者故並採錄焉語曰齊之禮斥齊刑之政爲不足得民恥故曰刑自反此作則刑與順固對待之具也治獄之於治民末已然萬民托命於

此而撓小民生計者尤以此爲大端不必至鬻獄賣法也。稽延之苦寶徧閭閻居癡牀者已罕計及況士人未習吏職而計專筐篋則邪說熒之匪人比之矣至失刑之甚者一成不可變前此君子不知盡心以爲後世戒苟無紀載且何戒之有凡是編錄庶使秉禮以司刑者有所鑒擇焉大刑陳之原野爲其悖禮已甚非常刑所能制於是乎有兵兵者禁暴除亂而非不得已也故老子曰戰勝以喪禮處之孟子曰善戰者服上刑古之言兵事如此其慎也然入使長之出使治之左之左之君子宜之右之右之君子有之則其事固宜豫立也僕少有所戒而究期極未幾

兵事連起前後與當路陳訥機宜條別得失不革而言多
中近則閩事稍多聞警而懼非復少壯豪舉矣夫兵之爲
費甚大其及人至慘烈故以能銷兵於未形者爲上曠光
已見而能弭者次之兵勢已成而能謹守吾圉不被踰躡
者又次之至置身鋒鏑之中與士卒同心戮力百戰以擇
疆場尤近日所罕見故並錄之編後嗚呼明農以養之責
禮以教之刑且可以不施何論於兵僕者矣况廢棄之餘
乎然生平所學或亦有足裨當路君子之節取者生畏之
難庶其小有瘳乎

安吳四種卷第二十五上

齊民四術卷第一上

涇縣包世臣慎伯著

農一上

農政

周公曰先知稼穡之艱難乃逸則知小人之依孔子曰使民以時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孟子曰民事不可緩也易其田疇薄其稅斂民可使富也夫民歸農則穀植繁奸邪息上明農則力作勸侈靡衰倉廩實而知禮節先王之農政已本政食於上游民盛於下曠土則州郡荒蕪稠鄉則櫟檣比柳又水穀之區遂絕畢種標榜之士不識桑麻